

## 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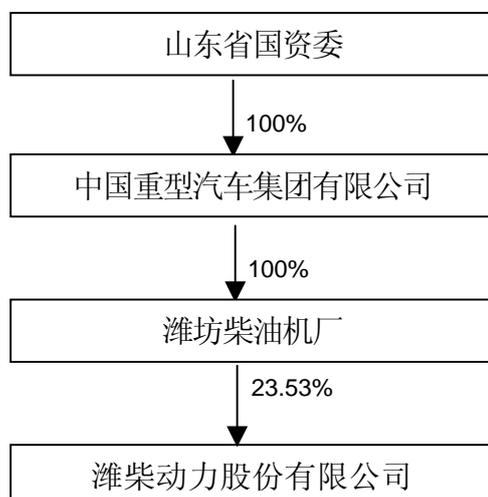
### 董事会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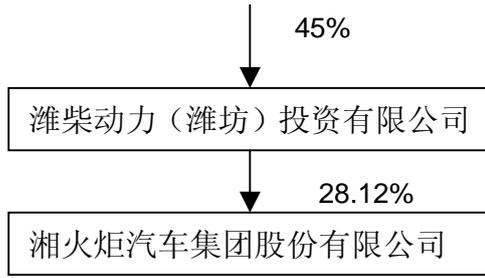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本公司接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，2006年3月20日，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山东国资委）颁布文件指出，为支持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中国重汽）重组红筹股上市；及解决有关中国重汽与潍坊柴油机厂（以下简称潍柴厂）在重型卡车用柴油机和重型卡车等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，山东国资委已批准中国重汽将其持有的潍柴厂的全部产权，一次划转为山东国资委直接持有。待股权划转完成后，山东国资委将对潍柴厂履行出资人的职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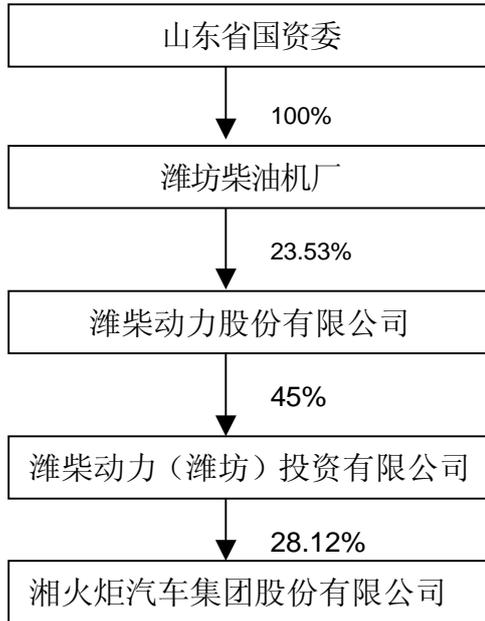
由于以上事项的影响，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产权结构关系发生变化，具体如下图：

#### 一、划转前：





## 二、划转后



特此公告。

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六年三月二十七日